

证券代码：002627

证券简称：宜昌交运

公告编号：2016-082

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16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相结合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公司全体监事颜芳、邱玉新、康莉娟均参与了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颜芳主持，本次会议经过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处理，依据充分，符合法律法规及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程序符合要求，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会议经过投票，同意对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予以更正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 及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
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